

审计专业

技术资格考试辅导教材

■ 审计署、人事部审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办公室编

(上)

1998

中国审计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审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辅导教材:1998年/审计署、人事部审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办公室编. - 北京:中国审计出版社,1998.4

ISBN 7-80064-669-6

I. 审… II. 审… III. 审计-资格考核-教材 IV. F23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8)第 06826 号

前 言

根据《审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暂行规定》及其实施办法,审计署、人事部审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办公室组织有关专家编写了《审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大纲》,并已经人事部审定通过。考试大纲为参加初级资格考试和审计师资格考试的报考人员通用。其中,注有*号标志的内容,参加初级资格考试的报考人员可以不掌握;参加审计师资格考试的报考人员,则应掌握考试大纲的全部内容(“行业审计”部分,报考人员可根据工作特点和自己的特长,选择一个行业复习掌握)。初级资格和审计师资格共同考试的内容也有掌握深浅程度不同的要求,这将在考试命题中体现。考试大纲划定了相应档次资格考试统一命题的范围,报考人员应全面学习、掌握和理解大纲指定的内容。

为便于报考人员复习,审计署、人事部审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办公室组织有关专家按照考试大纲统一编写了本套辅导教材,上册为“上审计专业相关的综合知识”,下册为“审计理论与实务”,辅导教材将作为考试命题和标准答案的依据。

辅导教材由审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指导委员会主任委员董大胜同志主持编写和初审。参与该项工作的同志有:北京大学的王志伟,南开大学的鲍国明、陈国欣,天津财经学院的张立民、石爱中、朱慈蕴,审计署审计科研所的钟胜复、王永庆、庄恩岳、姚世忠、崔振龙,审计署法规司的魏礼江、董开军,外资审计司的孙宝厚,行政事业审计司的李树廷,金融审计司的肖远才,财政审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办公室组织专家和有关人员,对辅导教材进行了终审,参与终审工作的有:北京大学的范家骧,中国人民大学的阎金愕、贺

南轩、李相国,北京商学院的张以宽,社科院法学所的王保树,北京市审计科研所的贾丛民,人事部专业技术人员职称司的宋亚晨,中国审计出版社的黄树平,审计署干部培训中心的陈家蓉,审计署人事教育司的贾文英、杨彩霞、刘济平、董维明、胡大华。考试大纲和辅导教材存在的不足之处。请批评指正。

审计署、人事部审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办公室

1995年3月

修订说明

根据我国形势的发展,全国考办组织有关专家对《审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大纲》作了适当调整。调整的内容包括两个部分,一是对“宏观经济学基础”中“国民收入的总量平衡”一章的内容作了重新安排,二是“经济法”部分增加了“行政处罚法”一章。上述调整意见已经人事部审定通过。

考试辅导教材的修订是依据调整后的考试大纲进行的。同时,修订工作充分考虑了我国审计规范化建设的内容,力求体现我国审计工作发展的最新水平。

除部分原作者外,参与修订的同志还有:中国人民大学的雷达,审计署外资运用审计司的虞伟萍,审计署财政审计司的侯凯,审计署金融审计司的李章,审计署法规司的王世成。

审计署、人事部审计专业资格考试办公室
1997年4月

再版说明

根据 1997 年的使用情况,全国考办组织有关专家对《审计专业技术资格辅导教材》重新做了必要的审校,此次再版对教材的整体结构和内容没有变化,但对一些不规范、不确切的表述及个别错误之处进行了校订。

参与今年教材校订的同志有:中央财金大学的李爽,天津市审计局的石爱中,审计署审计科研所的孙宝厚(与前言中所述“外资审计司的孙宝厚”为同一人)、钟胜复和全国考办的董维明、张广春等同志。

审计署、人事部审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办公室
1998 年 3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宏观经济学基础

第一章 国民收入核算的概念和方法	(3)
第一节 国民收入核算的基本概念	(3)
第二节 国民生产总值的计算方法	(6)
第二章 国民收入的总量平衡	(9)
第一节 国民收入总量平衡的基本含义	(9)
第二节 产品市场的均衡	(10)
第三节 货币市场的均衡	(15)
第四节 产品市场和货币市场的同时均衡	(17)
第五节 总需求和总供给的平衡	(18)
第三章 宏观经济政策	(21)
第一节 需求管理	(21)
* 第二节 供给管理	(32)
* 第三节 宏观经济政策的综合选择	(39)
* 第四章 开放经济中的宏观经济政策调节	(53)
第一节 国际收支	(53)
第二节 汇率制度	(56)
第三节 开放经济中的宏观均衡	(61)
第四节 开放经济中的宏观政策调节	(63)

第二部分 企业财务管理

第一章 财务管理概述	(73)
第一节 财务管理的内容与环节	(73)
第二节 货币时间价值与资金成本	(80)
第二章 资金筹集的管理	(90)
第一节 资金需要量的确定	(91)
第二节 筹资渠道与方式	(97)
第三节 筹资决策	(105)
* 第三章 投资管理	(111)
第一节 投资的种类、工作程序与管理原则	(111)
第二节 投资决策方法	(116)
第四章 资产管理	(125)
第一节 流动资产的管理	(125)
第二节 固定资产管理	(144)
第三节 无形资产与递延资产管理	(150)
* 第五章 产品成本管理	(157)
第一节 产品成本的计划与控制	(157)
第二节 产品成本分析	(171)
* 第六章 财务分析	(179)
第一节 财务分析的程序与方法	(179)
第二节 财务分析的内容	(182)

第三部分 企业财务会计

第一章 概 论	(197)
第一节 会计的概念.....	(197)
第二节 会计前提.....	(198)
第三节 会计原则.....	(200)
第四节 会计要素与会计等式.....	(202)
第二章 会计核算的基本方法	(205)
第一节 复式记帐.....	(205)
第二节 会计科目、凭证和帐簿.....	(207)
第三节 会计循环.....	(213)
第三章 流动资产	(215)
第一节 货币资产.....	(215)
第二节 短期投资.....	(221)
第三节 应收及预付款项.....	(225)
第四节 存货.....	(234)
* 第四章 长期投资	(243)
第一节 股票投资.....	(243)
第二节 债券投资.....	(246)
第三节 其他投资.....	(250)
第五章 固定资产与其他资产	(253)
第一节 固定资产的分类与计价.....	(253)
第二节 固定资产的增减变化.....	(256)
第三节 固定资产的折旧.....	(260)
第四节 无形资产.....	(264)

第五节 递延资产	(266)
第六章 流动负债	(268)
第一节 短期借款	(268)
第二节 应付及预收款项	(269)
第三节 应付工资与应付福利费	(274)
第四节 应交税金	(276)
第五节 应付利润	(283)
第七章 长期负债	(284)
第一节 长期借款	(284)
第二节 应付债券	(286)
第三节 长期应付款	(290)
第八章 所有者权益	(293)
第一节 实收资本	(293)
第二节 资本公积	(295)
第三节 盈余公积	(296)
第四节 未分配利润	(297)
第九章 收入、费用与利润	(299)
第一节 收入	(299)
第二节 费用	(306)
第三节 利润与利润分配	(310)
*第十章 成本计算	(317)
第一节 生产费用归集与分配	(317)
第二节 成本计算的一般方法	(326)

第十一章 会计报表	(334)
第一节 会计报表概述.....	(334)
第二节 资产负债表.....	(335)
第三节 损益表.....	(340)
* 第四节 财务状况变动表.....	(343)
* 第十二章 外币业务	(350)
第一节 外币业务的计量与汇兑损益的确认.....	(350)
第二节 外币业务的会计处理.....	(351)

第四部分 经 济 法

第一章 审计法	(357)
第一节 审计法概述.....	(357)
第二节 审计监督的原则.....	(363)
第三节 审计机关和审计人员.....	(367)
第四节 审计机关的职责.....	(373)
第五节 审计机关的权限.....	(383)
第六节 审计程序.....	(386)
第七节 法律责任.....	(388)
第二章 行政处罚法	(391)
第一节 行政处罚法概述.....	(391)
第二节 行政处罚的种类和设定.....	(395)
第三节 行政处罚的实施机关.....	(399)
第四节 行政处罚的管辖和适用.....	(399)
第五节 行政处罚的决定和执行.....	(401)

第六节	法律责任	(404)
* 第三章	预算法	(407)
第一节	预算法概述	(407)
第二节	预算管理和预算编制	(410)
第三节	预算审查和批准	(418)
第四节	预算执行和调整	(420)
第五节	决算	(423)
第六节	预决算监督和法律责任	(425)
第四章	税法	(428)
第一节	税法概述	(428)
第二节	流转税	(431)
第三节	所得税	(444)
第四节	其他税	(451)
第五节	税收征收管理法	(458)
第五章	金融法	(467)
第一节	中国人民银行法	(467)
第二节	商业银行法	(474)
第三节	票据法	(484)
第四节	保险法	(493)
第六章	公司法	(502)
第一节	公司法概述	(502)
第二节	有限责任公司	(507)
第三节	股份有限公司	(513)
第四节	公司债券	(521)

第五节	公司的财务、会计	(522)
第六节	公司的合并与分立	(523)
第七节	公司的破产、解散和清算	(525)
第八节	法律责任	(527)
* 第七章	行政复议条例、行政诉讼法和国家赔偿法	(531)
第一节	行政复议条例	(531)
第二节	行政诉讼法	(542)
第三节	国家赔偿法	(549)

(注:带 * 号的章节,初级资格不考。)

第一部分

宏观经济学基础

第一章 国民收入核算的概念和方法

第一节 国民收入核算的基本概念

宏观经济学是以总体经济活动为研究对象的。在市场经济体制下，反映总体经济活动的总量概念有五个，即国民生产总值、国民生产净值、国民收入、个人收入和个人可支配收入。

一、国民生产总值

国民生产总值指一国一年内所生产的最终产品和劳务的市场价值的总和。其英文缩写为 GNP。

因此，在 GNP 计算中不包含中间产品价值。中间产品是指生产过程中作为投入品的产品。实际上，最终产品的价值，已经包括了为制造它而投入的中间产品的价值。如果在计算国民生产总值时，再加上中间产品价值，就会出现重复计算的情况。另外，不经过市场销售的最终产品（如自给产品、自我服务性劳务等），因没有价格，也无法计入国民生产总值。

国民生产总值可以区分为真实国民生产总值和名义国民生产总值。

真实国民生产总值是按不变价格计算的，而名义国民生产总值是按现行价格计算的。前者只反映实际产量变化，而后者既反映实际产量的变化，又反映价格水平的变化。

真实国民生产总值和名义国民生产总值的换算关系为：

$$\text{真实国民生产总值} = \frac{\text{名义国民生产总值}}{\text{物价指数}}$$

国民生产总值也可以理解为国内生产总值和国外净要素收入之和。

国内生产总值（GDP）指一国领土范围内，本国居民和外国居民在一定时期内所生产和提供的最终商品和劳务的价值。从生产角度来说，它是国民经济各部门的增加值之和；从分配角度来说，它是这些部门的劳务收入、税金、利润和固定资产折旧等项目之和；从使用角度来说，它是最终用于消费、固定资产投资、增加库存及净出口的产品和劳务。

国外净要素收入是指本国居民对国外、外国居民对本国从事投资和提供劳务所取得的收入差额。这主要包括企业收入（含利润和投资利息、股息等）、劳动者收入和财产收入三部分。

二、国民生产净值

国民生产净值指一国一年内新增加的产值，即从国民生产总值中扣除折旧部分以后的产值。其英文缩写为NNP。

折旧是指固定资产因使用、磨损等原因引起的价值损耗而逐步转移到当年产品价值中去的原固定资产的价值，并不是当年新增加的，所以，每年要从增加的总产值中扣除相应的折旧数额进行补偿。

三、国民收入

狭义的国民收入指一个国家一年内用于生产的各种生产要素所得到的全部收入。即工资、租金、利润和利息的总和。其英文缩写为NI。

狭义的国民收入与国民生产净值相比，后者还包括间接税，如流转税、关税等。间接税增加了最终产品和劳务的市场价格，